

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校实设〔2023〕5号

关于做好 2023 年劳动节假期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根据学校通知，我校 2023 年劳动节假期为 4 月 29 日至 5 月 3 日，考虑到部分实验室放假期间仍然照常开展科研活动，为确保假期实验室安全平稳运行，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结合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特点及实际情况，落实假期每日值班、安全巡

查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做好相应记录。

2、各单位在假期前要组织力量对实验室进行全面、细致的安全检查，做好实验室环境卫生的清理，根据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，进行举一反三的全面整改。严格规范危险化学品、气瓶、危险物品、仪器设备、用电等各项安全管理。

3、假期照常开展科研活动的实验室务必严格执行安全准入制，实验活动务必遵守实验室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的安全操作规程。对于存在安全风险的实验活动，必须经过安全风险评估和准入审核后方可开展，同时现场应有教师陪同指导。实验结束后，必须做好实验室的日常检查，确保安全后方可离开。

4、假期不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，须通过导师或实验室负责人批准后报学院备案，在切实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爆、防潮等各项安全措施后，关闭水、电、气，锁好门窗。

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3年4月26日

(主动公开)

抄送:

东南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3年4月26日印发
